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fonda Group Holdings

SUNFONDA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新豐泰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771)

盈利預警

本公告由新豐泰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現時可得的其他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預計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母公司所有人應佔利潤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去年同期**」)下降不超過40%，去年同期的母公司所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74,820千元。

預計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母公司所有人應佔利潤下降主要由於(i)2020年伊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COVID-19)疫情(「**疫情**」)爆發對中國經濟造成了衝擊。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受到疫情及後續疫情防控措施等方面的影響；及(ii)全球及國內複雜宏觀經濟環境等方面的影響。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本公告所載資料乃本公司根據本集團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現時可得的其他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或經本公司審核

委員會審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資料詳情將以本公司的中期業績公告(預計將於2020年8月底刊發)披露為準。有關資料與上文所載資料之間可能存在差異。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新豐泰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胡德林先生

2020年7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胡德林先生、趙敏女士、苟新峰先生及陳瑋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傑先生、宋濤先生及劉曉峰博士。